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有关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4月13日通过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浩女士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以全票赞成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务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经审查，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盈利情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同意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及存货跌价准备。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1、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共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07,910,345.79 元，加上截至 2018 年末留存未分配利润 1,352,498,609.25 元及公司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等调增的 2019 年期初未分配利润 1,069,774.10 元，2019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合计 1,861,478,729.14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如果公司实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则在完成利润分配前，公司不能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

鉴于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正在推进过程之中，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公司 2019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计划在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尽快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与《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相关事宜。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就本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并兼顾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不存在重大缺陷，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提高了公司经营的效率和效果；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监督充分有效；

3、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七、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依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在股东大会授权下，认真履行职责，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依法运作；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决策，程序合法；董事会已根据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计提及核销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内部控制制度，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董事、经理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进行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出具的审计意见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在审计过程中，实施了包括抽查会计记录等必要的审计程序。公司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真实地反映了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

3、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4、公司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出售资产情况。

5、公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与关联法人天洋电器有限公司之间的商品购销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5 日